

國立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民航工程研究所
暨能源工程國際學位學程
碩、博士畢業生離所程序單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1. _____ (指導教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_____ (系辦林靖倚小姐)：交格式合乎規定的博士(精裝)、碩士(平裝)學位論文一冊(送註冊組) (2)填寫線上畢業生問卷

註：

1. 博、碩士論文格式須合乎國立成功大學各研究所博碩士撰寫論文須知以及航太系所博碩士撰寫畢業論文須知及範本之規定。
2. 依序完成離所程序單後於畢業生離校手續存查單上蓋系戳，再至學校其他單位辦理離校手續。最後至雲平大樓註冊組辦理離校手續領取畢業證書。
3. 辦理離校手續存查單中，須至本校總圖書館還清圖書，並交博、碩學位論文1冊。
4. 請於上學期1月31日，下學期8月31日前辦理，未辦理者視同延畢，請會知系辦並辦理新學期註冊選課。
5. 已通過學位論文口試而延畢的同學須於辦領畢業證書當學期才辦理離所及離校手續。